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粤电石板岭风电场 14#、15#风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3 月 15 日,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湛江市主持召开广东粤电石板岭风电场 14#、15#风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包括: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广东正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的代表和专家 3 名。验收组核查了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及配套设施的落实情况,听取了项目基本情况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粤电石板岭风电场工程位于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下桥镇石板岭丘岗地带,距徐闻县城约 30km,东经 $110^{\circ} 10.8' \sim 110^{\circ} 14.5'$,北纬 $20^{\circ} 31.2' \sim 20^{\circ} 34.6'$ 。生活区、升压站依托勇士风电场。

广东粤电石板岭风电场项目(变更)工程规模为 49.5MW,共安装 24 台单机容量为 20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1 台单机容量为 15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通过 25 台 35kV 箱式升压器升压后汇入勇士风电场的 110kV 变电站,经升压至 110kV 后接入当地电力系统。

2019 年 3 月完成 1#-13#风机及 16#-25#风机的竣工环境验收,由于 14#、15#风机未按环评建议选址,故重新选址建设,于 2021 年 8 月建成投入运行。本次对广东粤电石板岭风电场项目(变更)中的 14#、15#风机验收。

验收组签名: 

本工程安装单机容量 2000kW 风机 2 台，总装机规模 4MW。本工程风力发电机组接线方式为一机一变的单元接线方式，配置 2 台容量为 2150kVA 箱式变电站。风机箱变出线侧均采用并联接线方式，集电线路采用 35kV 埋地电缆路送至勇士风电场的 110kV 变电站，经升压至 110kV 后接入当地电力系统。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2 年由珠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了《广东粤电徐闻石板岭风电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获得湛江市环保局批复《关于广东粤电徐闻石板岭风电场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湛环建字[2012] 62 号）。由于工程开工建设时间距原环评批复时间超过五年，且工程建设的内容发生了重大变动，于 2018 年 11 月由海南琼州环境评价有限公司重新编制了《广东粤电石板岭风电场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获得徐闻县环保局《关于广东粤电石板岭风电场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徐环建（2018） 30 号）》。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本次验收工程的建设内容与变更环评申报基本一致，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措施

建设单位施工期采取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施工后对风机平台、坡面整治以及其他临时占地生态恢复工作，对临时占用的土地及时采取植被恢复措施，植被基本得到恢复。

验收组签名：

2、废水

本项目施工中施工废水采取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农田灌溉。运行期不新增人员，依托勇士风电场生活设施。

3、废气

本项目施工中采取洒水降尘，避免施工粉尘对环境的影响。

4、噪声

设备合理选型，风电机组合理布置，远离村庄等环境敏感点。

5、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交由有能力单位处理；运行期产生的危险废物依托勇士风电场危废暂存间暂存。危险废弃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交给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四、生态调查结果

1、生态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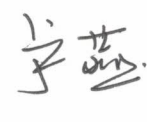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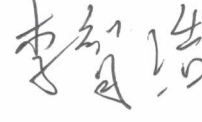
对风机平台、坡面整治，对临时占用的土地及时采取植被恢复措施，植被基本得到恢复。

2、环境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风机附近环境敏感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问题，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验收组签名: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生态保护措施及污染治理措施，环境敏感点噪声符合相应的声环境质量标准，固体废物按规定妥善处置。项目的建成运行对周边环境未产生明显的影响。项目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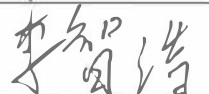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下表）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5日

验收组签名: 孙一刚 王松 郭志顺 李燕 李智浩

验收人员信息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备注
1	陈又麟	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专责	139*****86		组长
2	王小梅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局	高工	137*****75		专家
3	邹定顺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138*****86		专家
4	卢燕	湛江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	高工	138*****80		专家
5	李智浩	广东正东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1*****68		监测单位